

浮世绘 丰子恺画笔下的杨柳

■陈剑宏

闲来读书，不经意间，我从书房朝外瞥了一眼，见对岸三棵柳树正透着新绿。远远望去轻舞飞扬，仿佛蕴含着人间情味的一家三口，我不禁想起了丰子恺先生画笔下的杨柳。

丰先生一生酷爱柳树，现存的四千多幅作品中，有两百余幅画中有柳。他被俞平伯先生称为“丰柳燕”，不是空穴来风的。他不仅画柳树，还写诗赞美柳树。缘缘堂挂的时钟经过他的亲手布置，增添了燕穿柳荫的无穷趣味。

“草长莺飞二月天，拂堤杨柳醉春烟。”在江南小镇的河边，信步可见遍植的垂柳，风轻起一树婆娑，叶拂水含烟笼翠。柳树常见有垂柳、旱柳、红叶柳等，石门一带河边普遍种植垂柳，一为固堤，二来成荫。历

代文人墨客酷爱杨柳比比皆是，春秋柳下惠坐怀不乱，更姓扬名，清朝左宗棠遍植柳树于河西走廊，时人称颂“左公柳”。丰子恺先生可谓妥妥的“柳粉”，一生痴迷杨柳，他的画柳史贯穿了一生漫画创作的四个时期。他把满腔的柔情和对人性的思考倾注笔端，化作绵绵的柳丝，寄托着“苟富贵，勿相忘”的报恩之情，诉说着“坚忍不拔”的精气神。

我记忆最深的是那四幅同题画作《翠拂行人首》，集中代表了丰先生高雅的艺术趣味和深厚的人文情怀。早期的第一幅画作，姐妹俩在柳树下亲密地聊天，春风无限好，笔直的柳丝一直挂到眼前，像是一幅珠帘，柳叶张张饱满有力，体现着画家的浪漫主义情怀；第二幅画作，抗战期间一家四口负笈携幼，手拉肩

扛，吃力前行，柳树枝条软弱无力，孤零零的几片小叶毫无生气可言，像是在无力安慰同胞；第三幅画作，画中五人徜徉于湖边美景，流连忘返，柳树枝条充满张力，长裙妇女牵着红衣小孩的小手缓步前行，画面用色鲜艳，绿意盎然，显示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；第四幅画作，一家三口，红绿蓝三色衣裳与无边春景浑然天成，双燕低喃，翠柳含笑，人与自然和谐相处，一派祥和。同是画中柳，却道不同音。体现了丰先生高深莫测的匠心，超凡入圣的笔法，流露出大画家对不同时代、不同群体和不同心情的真切把握，细致入微，妙笔生花。

还有几张印象深刻的经典画作，留在我的脑海中经久不忘。

“昔我往矣，杨柳依依。今我来

思，雨雪霏霏。”1948年11月24日，丰先生与通信十七年之久的广洽法师在南普陀寺会面，共同参谒弘一法师住过的阿兰若处。观看师尊当年手植的杨柳树，丰子恺抚摸一丈多高的树干，睹物思人，默立良久。此情此景，成为画作《今日我来师已去，摩挲杨柳立多时》，托物言志，不忘根本，寓景于情，赠送上人留念。他觉得师恩难报，化作完成《护生画集》约定的不竭动力。

丰先生在《高阳台·淞江舟中作》中写道：“淞江风物春来早，有垂杨时拂行舟。惹离愁，碧水青山，错认杭州。”《堤边杨柳已堪攀，塞外征人殊未还》《月上柳梢头》《柳暗花明春事深》三幅画作都借柳枝坚毅的风骨表达了对亲人的思念，对爱情的坚守。柳干苍老上仰而柳条柔嫩

低垂，画面布局精巧，留有空白，引人无限遐思，呈现“意到笔不到”的奇佳效果。丰先生非常讲究呼应、阴阳等构图，向来“以小见大”，就用一小段树干或一小部分枝条，来表现“参天大树”的整体力量，使得漫画图文俱佳，三幅画蕴含“我寄愁心与明月，随君直到夜郎西”的相思之情，画面与晏几道的《临江仙》中的诗句“落花人独立，微雨燕双飞”具有异曲同工之妙。

丰子恺自号“三湾先生”，寓居嘉兴杨柳湾，春晖中学教书时，在白马湖边动手建造“小杨柳屋”，对杨柳深入骨髓的喜爱可见一斑。杨柳枝轻拂，佛家清泥垢。世间杨柳，生性高洁，俯身报恩，忠于家庭，正是丰先生一生的真实写照。身化千千万，他活成了佛家的一棵树。

杂拌儿

春游

■俞富江

春暖花开，阳光明媚，正是外出春游的大好时机。我国民俗历来有踏青的讲究，每当青草依依、清水涟涟之时，人们便三五成群到乡野山间赏景散心，一冬的沉闷一下子便烟消冰释。

古人很讲究春天郊游踏青，杜甫在《丽人行》诗中记载了皇家浩浩荡荡春游踏青的情景，“三月三日气象新，长安水边多丽人。”我国古代的很多文学家、大诗人，如白居易、苏轼、沈括、徐霞客等也都喜欢旅游。在传统的益智方面同样非常重视郊游的益心健脑之效，历代养生家也都主张人们去接近大自然。水边的清风，山间的红日，是大自然对人们的恩赐，是取之不尽、用之不竭的宝藏。

宋代大养生家陈直在他的《寿亲养老新书》中说，“从容步山径，抚松竹，与麋榘共偃息于长林丰草间。坐弄流泉，漱齿濯足。”高濂《遵生八笺·起居安乐笺》亦云，“时值春阳，柔风和景，芳树鸣禽，邀朋郊外，踏青载酒，湖头泛棹。问柳寻花，听鸟鸣于茂林；看山弄水，修禊事于曲水。”

为什么古人对春游那么感兴趣

呢？主要还是人们内心对于美的认识，三冬刚过，对走进大自然自然有了心理上的需求。因为春临大地，万象更新，风和日丽，郊外的丛林生长茂盛，绿色草坪望不到边，不仅空气清新，而且在阳光照射下，会释放大量氧气，此时去郊外走走，本身就是一种锻炼，有益于舒缓身心疲惫，流通气血，感受大自然的神奇，呼吸新鲜空气，在林边溪畔还有充足的负离子。当人们置身于这样的环境中，有助于消除大脑疲劳，使人精神抖擞，感悟人生哲理；同时身处绿色植物中，有助于放松睫状肌，缓解视觉疲劳，许多植物还能散发出芳香的气味，刺激人们的嗅觉器官，令人心旷神怡。

春日郊游都是以步行为主，人们攀山越岭，漫步在林荫小道，不计速度，只求消遣，漫步而上，其乐无穷，促进大脑皮质兴奋，此时全身的新陈代谢旺盛，整个身体的健康状况就会得到改善。实践证明，多动脚趾，有利于养脾胃，运动脚趾也像运动手指一样，有利于大脑健康，脚是人体的“第二心脏”。脚趾活动的减少已成了腰痛等病的病因，因此要保持身体健康，就应多运动出游。

“长寿始于足下”，步行是一种静中有动、动中有静的健康方式，也是一项延长寿命的运动。所以说，外出郊游活动，使人感到心情轻松愉快，既锻炼了肌肉力量，强筋健骨，又缓解了紧张的情绪，心情舒畅，还能促进良好的睡眠，增加食欲。

春游还是增长知识的好机会，边欣赏自然风光，边观赏名胜古迹，既能提高心理素质，又能提高文化修养，从而起到陶冶思想情操、提升人生品位的作用。

长期伏案读书写作、经常坐办公室的人们，在家庭条件、气候许可的情况下，离开案桌，离开办公室，到郊外，到大自然中去旅游，感受大自然的美好，让人们的心胸更加开阔，从而增强信心、振奋精神，使感觉器官和肺功能得到改善，有助于提升大脑的功能，漫步还会突发灵感，许多文学家、科学家都有边散步、边思考的习惯，在湖边、在山涧，在思想处于放松状态下，他们的灵感就会源源不断，在散步中获得构思。安徒生就是在森林中构思童话。居里夫人说：“散步是激发灵感的最好办法。”因此，春游是一项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活动。

读书记

旧书如老友

■李伟明

听得好几位乔迁新居的朋友说，搬家时，把家里的旧书全作废品处理了，只带了一些新书过去。这些朋友，和我年纪相当，基本上认为事业已到头，再等几年就退休，不需要坚持学习继续充电了，所以，业余也就不怎么看书了。那些旧书，特别是当年起步时的业务书籍，在他们看来，已经没有任何价值了，留着也是累赘，不如借这个机会清理减负。至于少许留下来的新书，也不过是考虑到以后可能家里有谁还用得上，所以暂时不扔而已。

其实，很多人喜欢把旧书清理掉，哪怕并不搬家。有些是经常买书的人，书柜容量不足了，便以旧易新，让旧书给新书腾位子。这种情况还可以理解，毕竟读书人没书房、有书房的人不读书这种现象比较普遍。读书者清贫，不读书者反而富裕，这简直是个没法评说的话题。为了读书而忍痛割舍旧书，实属无奈之举，改变这种状况，唯有让读书人有条件改善自己的居住空间。另一些则是本来就不怎么藏书的人，他们对书基本没什么感觉，家里空间再大，也未必有书籍的容身之

所。对他们来说，看过了的书，都可能随时贬为废品（他们能看一看已经算很不错了），区区旧书更是不在话下。

因为处理旧书的人多，旧书市场便总是不缺货源。话说回来，卖到旧书市场的书算是幸运的，它们还可通过这个渠道流通下去，总比直接化为纸浆好多了。

我也算是一个爱书之人，对旧书还有更深一层的感情。多少年来，新书固然不舍得扔了，旧书更是不肯抛弃。从某个角度来说，早年收藏的业已发黄的旧书，是我们求知途中的老朋友。一个人“好读书”的习惯，往往是小时候养成的，其中就可能少不了那些旧书的功劳。书籍给我们打开了认识世界的一个重要窗口，并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你将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。我们的学生时代，读物不多，偶尔找到一本“闲书”，那真是如高尔基所说的，“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一样”。这种如饥似渴的阅读经历，在图书品种繁多的今日，估计已少有人能够体会。那时的图书来源，主要靠互相借阅。为此，爱读书的人常常省吃俭用也要买上几本书——自己手上

有书，才增加了向别人借书的“资本”。此时拥有的图书，虽然至今已老旧不堪了，但它们就如患难朋友，最显真情。

记忆中，我藏书是从连环画开始的。还不怎么识字时，便喜欢收藏连环画，到了后来，自然而然喜欢上了其他图书，并希望手上的书能越来越多。早年在乡村上学时，只要有机会进县城，都会想办法到书店买一本书。那时的书店，图书品种实在少得可怜，有时瞄个一年半载，也只见那几种书。物以稀为贵，每再添一本藏书，都如获至宝，没事时便拿出来看看。后来进城工作，这些书依然没舍得处理。就是那些破损不堪的连环画，也专门用个大纸箱把它们保存起来了。有时想起昔日的阅读时光，但觉恍如隔世。现在看来，有些书并不高深，但在阅读的过程中对我的影响不小，正是因为它们，我很早就喜欢上了写作，梦想着自己的文字也能变成印刷体，甚至形成一本书。

最令我回味的购书情景，也是购买旧书。记忆最深刻的有两次。一次是读中学时，某日，县新华书店运了一车旧书到学校来，放在一间

教室里出售。对我们乡下人来说，那真是平生仅见的盛事，面对书的世界，大家几乎震惊了。这些书，因为出版时间久，价钱显得特别低廉，即使按原价，也是非常合算的。可惜囊中羞涩，虽然动用了积蓄许久的“小金库”，但经反复比较之后，仍只购得一本《倒序现代汉语词典》。数年之后，在城里读大学，某年国庆期间，市新华书店清仓，大量的旧书按三五折出售，时间还维持了好些天。旧书本来就便宜，折扣又低，真是重大利好消息。那些日子，有空就往新华书店跑，淘金人一般在书堆里寻找。那时依然贫寒，所幸有点稿费可自由支配，不至于影响生活，于是陆续买了几十本书，我的藏书量瞬间暴增。记得其中一本《高山下的花环》，只花了几毛钱，但觉捡了一个大便宜。学校有一位老师也加入了淘书的队伍，每次扛一蛇皮袋回去，让人看了好生羡慕。只是，从此再也未遇到这等美事，倒是新书越出越多，书价也越涨越高，让人心动的书却并不多了。

旧书和新书相比，印制工艺自然相差太远，显得简陋、单调、土气。但那只是形式上的差别。在内

容上，旧书未必就陈旧落伍了。物质方面的事情，今人往往胜古人，文化方面则不见得。也许人们的整体文化素质提高了很多，但高峰则未必超越了前辈，否则，为什么我们依然把《红楼梦》视为长篇小说的扛鼎之作？很多书，其价值并不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贬值，多少年过去依然是精品，而且是经过了时间检验的经典。还有一些书，则因为出版时间久远，市场上已很难找到，对于读书人尤其是刚好有需求的人来说，它们更显珍贵。

旧书如老友。它们在我们刚起步时，就与我们相伴，给我们乐趣，给我们鼓励，给我们力量，为我们加油。如今你也许事业有成，也许觉得当年的力量已微不足道，也许认为那些旧书再也发挥不了作用，但是，那段岁月依然是值得回味的，那些经历依然是弥足珍贵的。知根知底、风雨同舟的老友最值得信赖，一个人不管地位如何变迁，往往能在“发小”面前保持纯真。在我看来，同样的道理，对待旧书，不管自己如何“成熟”，不能忘却了那片初心，淡漠了那份感情，空间再紧张，依然得给它们留一席之地。



春游人在画中行 丰子恺作

诗生活

我想独自经历

■张敏华

听惯了窗外的鸟声，
我不想再搬家。

我用鸟声读出他的名字。

想跟鸟说话，
但我找不到它们的身影。

鸟什么都看见，
我什么都听见。

像失散多年的父亲，

许多的爱，或怀念，
我想独自经历。